

2024—2025 年森林消防扑救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2024—2025年森林消防扑救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CNDL2024329

甲方：苍南县应急管理局

乙方：苍南县群鹰森林消防服务中心

2024—2025年森林消防扑救服务采购项目经公开招投标，确定乙方苍南县群鹰森林消防服务中心为中标单位。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规及《中标通知书》、本合同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中的承诺，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管理服务事宜签订如下：

（一）项目背景：

根据《国家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开展森林防灭火购买社会服务调研工作的通知》（国森防办发明电〔2016〕13号）、《浙江省人民政府森林消防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开展森林消防购买社会服务调研工作的函》（浙森防函〔2016〕7号）文件规定，以及我县森林消防社会服务的需求。主要服务内容为：森林消防宣传、巡逻、森林火灾扑救、山地应急救援以及应急其他相关工作。

（二）服务期限：2024年12月12日起至2025年12月11日止，在此期间乙方未履行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三）项目实施内容

组织和开展森林消防宣传、巡逻、森林火灾扑救、山地应急救援以及应急其他相关工作，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推进文明城镇建设。构建苍南县“一小时扑救圈”，当发生险情接到通知后保证队伍所有人员在一个小时内到达现场。

（四）主要服务范围和任务：

应急处置我县管辖区域内的森林火灾。还要根据市、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需要和调度，支援我县以外的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同时，还要履行以下职责并接受管理：

（1）接受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管理，服从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调度和指挥；

（2）实行半军事化管理，平时要加强森林消防知识的学习，加强森林消防人员的培训，强化森林消防队员的扑火技能和安全技能的演练；

（3）当发生森林火灾应急处置事件，接到市、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调度命令时，迅速集合奔赴应急处置现场，保证队伍所有人员在一个小时内到达现场，服从现场指挥员指挥，积极处置森林火灾；

（4）在防火期内和重要时期，要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班，节假日原则上不准消防队员休假。服从市、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安排，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隐患排查和巡逻等工作；

（5）积极参加配合应急管理局的各种山地应急救援以及应急其他相关工作。

（6）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森林消防队管理的规章制度，规范各项工作、训（演）练和生活的管理，规范队员的待遇。

（五）人员及车辆设备等配备要求：

1、聘用不少于 75 人，持有森林消防岗位上岗资格证书或省级以上应急救援证书；注：投标时不要求提供证书，需提供保证中标后满足规定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书按无效标处理；

2、18 至 55 周岁具有中国国籍的男性青年，能吃苦耐劳；

3、身高 1.6 米及以上，视力良好，身体健康，具有较好的身体素质，能承受专业森林消防工作。无残疾，无违法犯罪记录；

4、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愿意从事森林消防工作，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吃苦奉献精神；

5、配备风力灭火机 10 台、75 套森林消防阻燃服、防扎鞋、头盔、便携式进口高压水泵 4 台及 1500m 水管；

6、配备 9 人座以上运兵车至少 1 辆、森林消防水罐车至少 2 辆。注：如车辆设备暂无可中标后 10 天内付款购买，并提供车辆设备购买凭证，若不提供则未响应采购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7、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后 10 天内应在本县内设有固定的森林消防队营房、物资储备库和森林消防队员训练场所。有固定营房、仓库，总面积不少于 150 平方米。

（六）其他要求：

1、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定期对队员进行专题培训和演练，提供部分必要的森林火灾处置装备和设施给中标单位使用，中标单位负责维护保养；

2、县应急管理局按中标价，通过财政支付给中标单位。中标单位按照专款专用原则包干使用，用于购置森林防灭火有关装备及设施、队员工资、扑救火灾后勤生活保障、购买保险、补助、训（演）练、营运费用和办公费等支出；

3、中标单位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消防队员工资和其他待遇，必须给每位森林消防队员购买保险额不少于 100 万元的人身意外保险和基本养老保险。森林消防队员参加应急救援和值班的要给予补助；

4、中标单位必须尽职尽责履行合同。

(七) 苍南县森林消防队伍考核评分表

▲如考核低于 80 分的，采购单位有权追究中标供应商责任，并在五年内不能参加本项目招标。

队伍名称：				
序号	标准分值	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	考核办法	得分
1	20	接受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管理，服从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调度和指挥。每发生一次不服从调度和指挥的扣 5 分，扣完为止。	查看相关记录	
2	20	加强森林消防知识学习和培训，强化森林消防队员的扑火技能和安全技能演练。未落实的每发现 1 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查看相关台账 和图片	
3	20	发生森林火灾时，接到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指令，要迅速赶赴现场，服从指挥，积极处置。行动迟缓扣 10 分，消极怠工扣 10 分。	查阅相关记录	
4	20	防火期和重要时期，要有人员 24 小时值班，并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隐患排查和巡逻检查。未落实的，每发现 1 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查看相关台账	
5	20	建立健全森林消防队伍相关规章制度，规范日常工作、训练、机械维护和生活的管理。每缺 1 项扣 5 分，扣完为止。	查看相关台账	
最终得分				
考核人签字：				

(八)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597500 元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

(九)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并具备支付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合同价款的 7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十) 合同份数及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苍南县财政局、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同等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代表（采购人）：

名称：（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代表（中标人）：

名称：（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32580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温州苍南建兴支行

账号：401373002556

洪成军
2024年12月5日